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112年度第4次甄選臨時人員書面審查結果及參加口試名單

一、口試日期：112年7月26日（星期三）下午3時。

二、書面審查符合規定，參加口試者名單如下：

應試共計 6 人

編號	姓名	備註
112301	陳○文	請於下午2時45分前報到
112304	葉○珠	請於下午2時45分前報到
112305	林○葦	請於下午2時45分前報到
112306	張○瑀	請於下午2時45分前報到
112307	黃○怡	請於下午2時45分前報到
112308	黃○鶯	請於下午2時45分前報到

三、書面審查不符合規定名單如下：

112302	連○珠	未檢附學歷證明
112303	賴○宜	未檢附學歷證明

四、口試場所及注意事項：

1. 試場位於本分署（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）北棟11樓第一會議室，請於口試時間15分前攜帶身分證明文件至試場報到。
2. 參加口試人員請務必自備口罩配戴。
3. 汽車可停放於地下2樓洽公民眾停車場，停車場前3小時不收費。
4. 機車停車可由中環路入口進入機車停車場。

五、本大樓交通資訊：

